

证券代码：600085
转债代码：110022

证券简称：同仁堂
证券简称：同仁转债

公告编号：临 2013-021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根据 2012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方案 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修正前转股价格：17.72 元/股
- 修正后转股价格：17.47 元/股
- 转股价格调整起始日期：2013 年 8 月 9 日

根据有关规定和《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条款，当公司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可转债转股增加的股本）、配股或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

送股或转增股本： $P1 = P0 /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 = (P0 + A \times k) / (1+k)$ ；

两项同时进行： $P1 = (P0 + A \times k) / (1+n+k)$ ；

派发现金股利： $P1 = P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 = (P0 - D + A \times k) / (1+n+k)$ 。

其中： $P0$ 为初始转股价， n 为送股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向截止2013年8月8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0元（含税），即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5元（含税）。

根据上述方案，同仁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17.72元/股调整为17.47元/股。

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13年8月9日（除息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三年八月五日